

证券代码：300995 证券简称：奇德新材 公告编号：2023-061

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9月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，已于2023年9月5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由监事会主席李剑英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和审议，以书面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(一)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拟设立境外子公司变更出资额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调整对境外子公司出资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《关于拟设立境外子公司变更出资额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获得通过。

(二)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基于保障项目建设质量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果而审慎做出的决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规范

性文件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获得通过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1.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9 月 8 日